

汇丰晋信惠安纯债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3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汇丰晋信惠安纯债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汇丰晋信惠安纯债 63 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代码	00974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0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汇丰晋信惠安纯债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汇丰晋信惠安纯债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986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0 年 9 月 22 日 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24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000,059,450.9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31.8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000,059,450.92
	利息结转的份额	31.87
	合计	4,000,059,482.7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41,875.9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0年10月29日

注：1. 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费用由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数量的数量区间为0至10万份（含）。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以封闭期和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63个日历月的期间。本基金第一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含），结束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对应的第63个日历月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第二个封闭期的起始之日为第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结束之日为第二

个封闭期起始之日所对应的第 63 个日历月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含),依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本基金自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含)起进入开放期,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最短不少于 5 个工作日,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若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原定开放期起始日或开放期不能办理基金的申购与赎回,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则开放期起始日或开放期相应顺延。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